

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條款

- 一、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暨委外服務廠商得於本公司營運地區範圍及期間內，基於「○○二人事行政管理」、「○一三代理與仲介之管理」、「○二一/○二二行銷」、「○三三法院執行業務」、「○三七客戶管理」、「○四五個人資料之交易」、「○五五國稅與地方稅稽徵」、「○五八採購與供應管理」、「○六○統計調查與分析」、「○六三會計與相關服務」、「○六五資訊與資料庫管理」、「○六六會員(籍)管理」、「○六九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七○發照與登記」、「○九○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九五財稅行政」、「○九七其他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九八商業與技術資訊」、「一〇四帳務管理與債權交易業務」、「一〇七採購與供應管理」、「一八一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及「一八二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等合理關連之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包含但不限於客戶本人(或其代表人)之個人資料；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C○○一辨識個人者」、「C○○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一一個人描述」、「C○五二資格或技術」、「C一〇一資料主體之商業活動」、「C一〇二約定或契約」、「C一〇三與營業有關之執照」，俾利本公司得提供媒體服務、加值服務、各項優惠措施、行銷、活動訊息或辦理市場調查。客戶得自由選擇填具個人資料，惟若其提供之資料不足或有誤時，本公司將無法核准受委託或提供完整服務。
- 二、本公司就申請聯絡人填具之上開資料，僅作服務聯繫之用，法定代理人及受託人之資料，僅作本次受委託業務及聯絡使用。
- 三、客戶就其個人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律向本公司請求查詢、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刪除等權利。客戶行使前揭權利時，須由本人填寫「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個人資料申請暨處理回覆單」並檢具身份證明文件向本公司申請。若委託他人辦理，另須出具委託書並同時提供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核對。若申請人不符前述規定，本公司得請申請人補充資料，以為憑辦。
- 四、就客戶行使上開權利之資料提供方式、處理期限、查詢費用及繳費期限等事項，均依法令、本公司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相關規定辦理，並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惟本公司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0條、第11條規定，執行業務所必須及法定保存期間等考量是否准予客戶申請。
- 五、共同行銷條款(未勾選視為不同意)
貴客戶 ☐ 同意 ☐ 不同意本公司為推介多元化商品服務，得利用上開貴客戶個人資料行銷本公司關係企業及受託代銷等各合作廠商之商品或服務。除前揭事項外，本公司非經貴客戶書面同意或依法律規定，不得將上開個人資料提供予第三人。若貴客戶欲請求本公司停止繼續處理、利用，得隨時填具「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個人資料申請暨處理回覆單」，透過本公司請求停止處理、利用或刪除。
- 六、已詳閱以下勾選之契約條款
- | | |
|---------------------------------------|--|
| ☐ 平面出版品廣告服務契約書 | ☐ 企業電子商務租用服務契約書 |
| ☐ 帳夾廣告服務契約書 | ☐ HiNet廣告委刊服務契約書 |
| ☐ 外牆廣告租賃服務契約書 | ☐ 聯播網廣告委刊單服務契約書 |
| ☐ 工商日誌訂購服務契約書 | ☐ 互動簡訊平台/資料庫行銷簡訊服務契約書 |
| ☐ _____廣告服務契約書 | ☐ MOD廣告委刊服務契約書 |
| ☐ 合作/委外廠商服務契約書 | ☐ 抽獎活動服務契約書 |
| | ☐ 行動黃頁廣告服務契約書 |

本契約書業經客戶(即立契約書人)審閱

立契約書人：中華國際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28465676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89之1號9樓

立契約書人： (簽章) 證照號碼： 地址：

法定代理人： (簽章) 證照號碼： 地址：

受託人： (簽章) 證照號碼： 地址：

以上簽名確實為本人所為，如有不實，致發生任何糾紛時，應由立契約書人自行負責

契約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